

海石湾再生水循环利用项目（一期） 监理

招标公告

一、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海石湾再生水循环利用项目，已由红发改发[2022] 86号、红住建发[2023]44号文批准建设，招标人为兰州市红古区供排水服务中心，招标代理机构为伍诚工程咨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一期） 监理进行公开招标，欢迎符合相关条件的投标人参加投标。

二、 工程概况与招标范围

1、 建设单位：兰州市红古区供排水服务中心

2、 项目名称：海石湾再生水循环利用项目（一期） 监理

3、 建设地点：兰州市红古区海石湾

4、 建设规模：本工程再生水利用总规模1.2万 m^3/d ，出水水质一级A标准，主要用于海石湾镇城区绿化、道路清扫、北山国储林绿化工程水池补水及滨河西路拟建发电站工业用水。建设内容包含再生水送水泵站、现状接触消毒池改造、再生水管网及配套阀门井、智能绿化取水栓等附属设置；其中（一期）项目施工具体建设内容如下：

（一） 新设再生水送水泵站1座

新设再生水送水泵站包括清水池、送水泵房、加氯间、配电室及自控间等，按远期2035年设计。总建筑面积1114.01 m^2 ，其中地上建筑面积281.25 m^2 ，地下建筑面积832.76 m^2 ；送水泵站设计规模 1.2万 m^3/d ，清水池有效容积2700 m^3 。

（二） 现状接触消毒池改造

对现状接触消毒池进行改造利用，新设潜水提升泵及控制阀组，接触消毒池有效容积 1680 m^3 ，作为本次设计再生水调节功能。

（三） 新设再生水管网

建设海石湾镇再生水管网共计4814.52m，管道管径为DN100-DN400，其中DN100管道45m，DN200管道10m，DN300管道4714.52m。管道采用钢丝网骨架聚乙烯符合管(PN=1.6MPa)，电热熔承插连接，埋地敷设，给水用dn110聚乙烯（PE）管45m，架空管道采用内涂塑外镀锌钢管，焊接连接。

（四） 配套阀门井、智能绿化取水栓

新设再生水管网设置检修阀门井、绿化取水支管阀门井、排气阀门井及排泥阀门井。绿化取水采用地埋智能绿化取水栓，栓体设置在2400*1800mm阀门井内，智能绿化取水栓阀门井每隔 600-700m布设，共计27座，绿化取水支管管径为DN100。

5、 资金来源：申请债券资金、中央预算内资金和自筹。

6、 项目（一期）预算金额：25212042.71元。

7、 标段划分：（一期） 监理一个标段；

8、计划开竣工日期

计划工期：295日历天

计划开工日期：2023年9月10日；

计划竣工日期：2024年6月30日；

9、招标范围：涉及本次招标工程施工图范围内所有工程内容的施工全过程监理及项目验收合格、竣工资料移交等全过程的监理服务；

10、质量要求：工程质量符合国家和地方颁布的工程施工质量验收等标准和规范，达到合格标准。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1、投标人须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独立法人资格，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建设工程监理综合资质或具有市政公用工程监理乙级及以上资质和房屋建筑工程监理丙级及以上资质；

2、投标人拟派总监理工程师须具备注册监理工程师证书，注册专业市政公用工程，有总监理工程师任命书；

3、参照相关规范及项目实际需求，本项目监理企业机构配备人员不得少于5人（其中：总监理工程师1人，专业监理工程师不少于1人，监理员不少2人，须配备专职安全监理工程师1人；项目组所有成员均具有有效的岗位资格证书且为本单位在职人员，需提供近三个月（2023年1月至今任意连续三个月）社保管理部门出具的社保证明，中标后除特殊原因外不允许更换；

4、投标人须具有近三年（2020年7月至今）具有类似工程（市政公用工程）监理业绩（以合同和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备案的中标通知书为准）；

5、投标人近三年具有良好的财务状况和良好的社会信誉（须提供2020年至2022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财务审计报告，若成立不足三年的须提供自成立以来以来的财务审计报告，若成立不足一年的须提供财务报表或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6、投标人须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查询时间以本公告发布之日起至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内为准）；

7、投标人须提供无行贿犯罪承诺，有无财产冻结的说明（以提交评标委员会认定是否影响其履约能力）及未被法院列为失信被执行人员名单的承诺；

8、省外监理企业在甘参加投标活动，应当在建设行政主管部门进行信息登记。

9、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四、资格审查方式：

本次招标采用资格后审，投标人自行判断是否符合公告要求，并决定是否参加投标。

五、招标文件获取

1.获取时间：2023年8月1日至2023年8月6日；

2、获取方式：请符合资格要求的投标人通过兰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 (<http://lzggzyjy.lanzhou.gov.cn/>) 在线免费获取招标文件。需要参与公共资源交易活动的，请点击“我要投标”按钮 (<http://lzggzyjy.lanzhou.gov.cn/TPBidder/memberLogin>) 进行本项目后续工作。

3、备注：

①本项目招标文件采用甘肃交易通建设工程招标工具编制，请各投标人选择相应的投标文件编制工具编制投标文件。

②关于原件的说明：招标文件要求的资质、资格证书等各类证明材料，投标人须将复印件、扫描件或者电子证照编入投标文件并对其真实性负责，不再单独递交原件备查，若提供的材料存在虚假行为，将对其产生的后果承担法律责任。

六、投标文件的递交

1、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2023年8月22日13时30分（北京时间），请在此时间前送达。

2、递交方式：投标人登录兰州市公共资源交易网，通过兰州市不见面开标大厅端口在线上传电子投标文件（.SGEF格式一份、.CZR格式一份，投标文件编制工具应与招标文件一致，上传通道于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24小时开启）

3、逾期送达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七、接收异议和投诉的方式

（一）接收异议方式：书面形式

联系部门：兰州市红古区供排水服务中心

地址：兰州市红古区海石湾镇平安路1536号

联系人：孔女士

联系电话：0931-6213628

（二）接收投诉的方式：书面形式

联系部门：兰州市红古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地址：海石湾兰海金湾住宅小区6号楼

联系人：张主任

联系电话：0931-6210030

八、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招标公告在兰州市公共资源交易网（<http://www.lzggzyjy.cn/>）上发布。

九、联系方式

招标人：兰州市红古区供排水服务中心

地址：兰州市红古区海石湾镇平安路1536号

联系人：孔女士

联系电话：0931-6213628

招标代理机构：伍诚工程咨询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兰州市城关区名城广场3号楼

联系人：涂喜花

联系电话：13993153089

监督单位：兰州市红古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伍诚工程咨询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8月1日